目　录

一、南区民主建政试点工作的回顾……韩耀华（1）
二、解放初期的南区协商委员会……刘治奇（5）
三、抚今追昔话南区……黄曾甫（8）
四、历史上的善化县署设在县正街……朱运鸿（13）
五、长沙市南区文化馆的创建与复兴……陈佩玉（17）
六、南区古迹拾遗……曾　翁（22）
七、风雨沧桑话“一师”……廖　云（24）
八、幼幼办学特点……彭正文（28）
九、八十年前街道卫生管理史料……董海波（36）
十、我所知道的长沙锻压机床厂……宾新城（38）
十一、南正街的夏德昌针织袜厂……朱运鸿（41）
十二、南区市场史话拾零……廖　云（44）
十三、第三次长沙会战中的修械所战斗……董庆林（47）
十四、目睹日寇进犯长沙时所犯的罪行……曾繁瑛（50）
十五、马日事变的片断回忆……黄沅庆（53）
十六、解放前夕“长汽”护厂迎解纪实……李　平（56）
十七、解放前夕的长沙学生运动……周学舜（60）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十八、张治中将军在书院坪办的军分校……吴修来（67）
十九、张学良在萍乡和苏仙岭……黄沅庆（72）
二十、第一个为中国电影赢得国际荣誉的人
——王人美……肖栋梁（78）
二十一、著名生理学教授——易见龙……易甲凡（85）
二十二、旧民主主义革命志士邹永成传略……周学舜（89）
二十三、小叔邹永成……焦传爱（97）
二十四、对第三期文史资料有关文章情节的订正……（99）
二十五、编后……（100）

南区民主建政试点工作的回顾

韩耀华*

长沙和平解放后的五十年代初期，不甘心失败的反动势力仍在频繁地进行各种破坏活动。为了巩固人民基层政权，长沙市城南区人民区公所在市人民政府领导下，对旧的保甲制度进行了改革。当时南区十四个保二百九十二个甲全部废除，分别成立黄兴南路等七个居民委员会和七个公安派出所。一九五一年六月，因区划变更，撤销了黄兴南路居委会（相当一个街道办事处），成立天心阁居委会。

天心阁居委会下设天心阁、县正街、高正街、朗公街、小古道巷、黄兴南路、下晏家塘、磨盘湾八个居民区，共有居民二千七百四十四户，人口一万零四百一十六人。根据当时广大群众的要求和搞好基层政权建设的需要，市人民政府决定在城南区开展全市基层政权建设试点。一九五一年十月三日，中共长沙市南区委员会根据上级指示精神，研究分析了全区七个居委会的基本情况，于是，确定在天心阁居委会进行民主建设试点，并成立了以区委书记贝海燕为组长，区长熊飞、公安分局长赵萌田为副组长的十一人的民主建政工作组，于同年十月十五日进点，十二月三十一日胜利结束，历时七十八天。

民主建政是城市的一项重要的社会改革运动，也是发动劳动人民参加民主政权的一项重要政治建设。建政工作组下街后，根据市委关于“通过民主建政，贯彻民主改革”的指导方

针，为在街道建立人民代表会制度，设立街道办事处，进行了一系列艰苦细致的工作。

一是深入群众，建立骨干队伍

一九五一年十月上旬，工作组在学习党的有关民主改革、民主建政的方针政策后，讨论分析了天心阁居委会八个居民区的思想政治状况，决定先从天心阁、高正街、县正街、朗公街四个居民区开始，并分四个组下到居民区访问群众，了解情况建立建政的骨干队伍。通过促膝谈心，启发觉悟等方法，四个居民区第一批共组织了三十七人的骨干队伍。十月二十五日，工作组又在小古道巷、贡兴南路、下晏家塘、磨盘湾四个居民区做组建骨干工作。至十一月上旬，八个居民区的建政骨干队伍发展到六十五人，并对他们进行了系统的民主建政教育。

十月二十九日，天心阁等四个居民区联合召开建政骨干分子的会师大会，会上他们揭露和控诉了国民党反动派、封建恶霸残害人民的罪行。十一月四日，这些建政骨干又参加了全区在天符庙、长郡中学召开的控诉反革命分子大会，进一步提高了阶级觉悟和斗争的积极性。

二是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

随着民主建政工作的深入发展，封建残余势力感到末日来临，因而他们千方百计想蒙蔽群众。为了澄清思想、扫除建政工作的障碍，于是工作组决定在群众中进行广泛的建政动员。十一月八日，在城南三校(天心巷二十八号)召开了天心阁居民区建政动员大会，到会群众三百多人，随后在其他七个居民区也进行了动员，并召开了回忆诉苦会，还由骨干分子和积极分子组成居民区核心小组，建立宣传队、读报组，在群众中开展了

广泛宣传。工作组针对群众在宣传发动中反映出来的顾虑和模糊认识，组织工作组成员、骨干分子和积极分子分别上门做过细的思想工作，从而大大地提高了群众觉悟。一名工人家属说："解放前，我一家挨冻受饿，现在我做了新袄新被，又参加建政，为群众办事，以前哪有这种地位。"还有的说："旧社会我们是砧板上的肉，串钩上的鱼，任人宰割，原因就是印把子抓在别人手里。今天如不起来打倒封建残余势力，今后就莫想过好日子"等等。经过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大部分群众消除了顾虑，提高了认识，骨干队伍很快地由六十五人发展到一百六十五人，全区共建立起一支四百多人的建政骨干队伍，同反革命分子和封建恶霸展开面对面斗争的条件已经成熟。

在提高群众觉悟的基础上，天心阁居委会于十二月四日在长沙机械工会坪召开了对敌斗争大会，六人上台发言控诉反革命分子、封建恶霸分子的罪行。会上还宣布逮捕法办反革命分子和封建恶霸分子各一人。十二月中旬开始，各居民区先后召开斗争会六次，斗争会坚持说理，经过几次斗争会，封建残余势力基本被打垮，群众开始扬眉吐气，懂得了政权的重要性；骨干分子和积极分子受到了锻炼，树立了威信。广大群众迫切要求把在民主建政中涌现出来的骨干分子选入居民群众组织，以巩固民主建政成果。

三是选举街人民代表，建立街道办事处

选举人民代表，是人民群众第一次行使民主权利，在政治上当家作主。为使群众明确选好代表的目的意义，十二月下旬开始，工作组开展了广泛的宣传发动工作，使多数人认识到加强民主团结，选好街人民代表的重要意义。但也有少数人认为可以安居乐业了，对选代表显得不太关心。为此工作组又做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了不少思想工作。在提高群众认识的基础上，他们对选举人民代表十分慎重，在酝酿候选人时，要求把建政中的骨干分子选为代表。居民赖首阁说："代表要能代表群众意见，真正为群众办事，不正派的不能选。"在酝酿讨论的基础上，按五十——五十五户提代表候选人一名。候选人产生后，十二月二十六日各居民区同时投票选举，全居委会顺利地选出代表五十三名，其中男性二十六名，女性二十七名。

十二月二十九日晚，天心阁街道人民代表大会在长沙机械工会坪胜利召开，到会代表五十三人，天心阁居委会主任赵立伦讲话，天心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事处筹委会主任凌奇德作工作报告。大会讨论了两个晚上，代表们对政府干部、公安户籍、民主建政、社会救济、劳动就业、居民学习以及婚姻法宣传、爱国公约等共提出四百多条意见。十二月三十一日，经民主磋商确定街道委员候选人，全体代表投票选举产生了天心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凌奇德等十人当选为委员，凌奇德为主席。委员会设妇女、民政、文教、卫生和治安委员各一人。委员属义务性质。

长沙市第一个由群众选举产生的街道基层人民政权组织——天心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事处终于诞生了！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在废除保甲制后，街道政权组织的一次重大改革。它标志着人民政治地位的变化。原居民委员会已为街道办事处所取代。它的建立揭开了城市街道工作新的一页，开创了街道基层人民民主政权组织的形式，为在长沙市全面开展民主建政，建立街道人民政权组织——街道办事处提供了宝贵的经验。

*南　区志办副主任

解放初期的南区协商委员会

刘 治 奇 *

1949年9月5日，长沙市城南区人民区公所成立。根据1950年6月23日，人民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关于地方委员会的决定》"在普选的省、市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省、市人民代表会议所产生的省、市协商委员会代行其职权"精神，长沙市城南区经过区内工厂企业、居民委员会、人民团体、社会贤达、知名人士的反复酝酿讨论，协商推选出各界人民代表87人。1951年6月17日在今社坛街福音堂召开长沙市城南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长沙市民政局局长陆锦致开幕词，区长熊飞作区政工作报告，中共长沙市委秘书长李清，市长阎子祥在会上讲话，南区公安分局局长赵荫田致闭幕词。会议进行了两天。依照《长沙市城南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简则》第九条："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设主席团，由大会从各方面代表中推选主席团七——十五人组成，负责主持会议的进行。会议闭幕后，即充任协商委员会，从委员中推选主席、副主席。以便贯彻大会决议，经常联系代表，反映意见，协助区公所工作。"大会主席团公推熊飞任城南区协商委员会主席，中亚铁工厂工务课技师柳寿阁、地方知名人士丑梅邨任副主席，区协商委员会由11名委员组成。

长沙市城南区协商委员会是建国初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

议在基层政权中的一种组织形式，它代行区人民代表大会职能。周恩来同志在1949年9月7日，对当时人民政协的产生、地位、作用作了科学的概括："人民政协是一百多年来民族民主运动牺牲奋斗的果实，是三十年来新民主主义革命运动的集中表现。""今天，它的任务是建设新民主主义的新中国，在未能实现普选以前，它执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长沙市城南区协商委员会成立后，认真贯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精神，在城南区开展了不少重要活动。对全区抗美援朝，民主建政，恢复和发展全区经济，公共福利，文化教育，社会救济，爱国卫生以及工商业工作，婚姻法工作，取缔反动会道门等中心任务进行了民主商讨，提出贯彻实施意见。

1951年8月25日，城南区成立抗美援朝支会，区委书记贝海燕任支会主席，区协商委员熊飞、陈士正任副主席，领导全区抗美援朝运动。据统计：湖南人民在抗美援朝中捐献飞机134架，其中有南区人民的一架。

1952年12月17日，长沙市城南区召开第二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119名代表提出提案1088件，区协商委员会和区政府委员会对1088件提案进行了认真仔细的讨论，合并为82案，综合为全区四大任务。

一、加强抗美援朝，拥军优属工作，组织居民宣传队，各户订立爱国公约。

二、在全区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国营企业进行生产改革，劳动竞赛；私营企业端正经营作风，经营思想；大力开展城乡物资交流，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鼓励群众自谋生活，克服单纯依赖政府救济。

三、大力宣传贯彻婚姻法，反对包办、买卖、强迫婚姻，

禁止纳妾、收童养媳、早婚、重婚，提高妇女地位。

四、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防止流行性传染病，在城区修建公厕。

城南区第二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增补协商委员12人，会后区协商委员会召开了五次会议，其中三次会议与政府委员会联合举行。委员们在会上畅所欲言，对落实全区四大任务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及措施，为城南区协商委员会写下了历史的一页。

从区协商委员会成立到1954年1月城南区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终止，历时二年零七个月。在这期间，区协商委员会所做的工作已载长沙市南区史册。

1984年4月，根据中办发（1983）8号文件《关于县（市）和市辖区设立政协问题》的通知精神，成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沙市南区委员会，选举产生第一届政协主席、副主席、常委。共有委员61人，后增补到83人。陈又新任第一届长沙市南区政协主席，长沙市南区政协工作开始了新的篇章。

*南区文志办干部

抚今追昔话南区

黄 曾 甫 *

我在长沙市生活七十多年，居住东茅街时间较长，解放前东茅街属南区辖地（现属东区），还曾在织机街、南正街、大雨厂坪等处开过钱庄、办过工厂，因此，对南区的建置历史和变革发展，有所了解，比较熟悉。

清代长沙城内，分为长沙、善化两县治理（以今五一路为界）。南区地域属善化县治，旧县署一直设在县正街。辛亥革命后，废善化县，合并为长沙县。过去没有分区，全城沿用旧保甲制度，设136团，南区一带共有47个团。团设团总，下面设牌甲，分街治理。团总、牌甲多由地方人士推选担任，由当地县署加委，俗称“在衙门里当差的人”。清末办警察，设过保甲局，管理地方户籍。民国以后，就有省会警察局，各区设分局，从维持治安方面，与团、甲同为地方基层行政机关。在我读书懂事年代，还听说有团总、牌甲之称。因为当时打街更、看栅子的人，都属团总牌甲领导，街道上需要摊款派捐，都由团总、牌甲上门来收取。一说团总之下，还设有值年若干人，由当地公正居民（士绅）推人轮流充当。专司排难息争仲裁之责（如今日居民中的调解委员），为义务职。这些都是封建统治时代保甲旧制所遗留下来的。

最可笑者，是清代迄民初，统治者利用神道设教，愚弄毒害人民，不仅在人间设有“牧民”的所谓“父母官”，还有一

套阴司地狱大小衙门的设置，省、府、县有三级城隍（县正街旧有善化城皇庙）大街小巷还有灵官土地。建国前，东茅街西出登隆街口，即有半年坊土地祠（今已改为个体商店）；小东茅街多佛寺巷口，还有土地庙遗迹（今改公共厕所）。居民不论穷富死了人，必须先到附近土地庙去“告庙”，又叫“开路”（如同今日人死了要到所属派出所去报告销户口一样）。此一陋习，直到1938年长沙文夕大火，许多寺庙自身不保，多被焚毁，加之破除迷信，民志日高，才消声隐迹了。

1933年8月，长沙市政府成立。次年，国民政府颁布市区组织法，倡办地方自治，重新规划行政建置，从长沙县划出城市区域，全市辖地共划分为一、二、三、四区，区之下设坊，坊下设保，保之下设甲。又设区公所、坊公所、保长办事处等办公地点，逐层建立地方行政机构。保下之甲，则视户口多寡而组编，大致是40户到60户为一甲。区长、坊长、保长均由地方自治训练所培训的学员委派担任，成为基层公务人员（俗称吃皇粮的官吏）。甲长则仍由当地居民推举，轮流担任，待遇由居民分担。当时政府美其名“遵照总理（孙中山）遗教，注重地方自治，俾民众运用四权，完成宪政设施”。实际上即变相的加强统治，奴役人民。后来八年抗战，更深化到“联保联防”，防止“异党”活动，实行所谓“连坐法”，管理更严。这些暗无天日的怪现状，五、六十岁以上的长沙市民，可能记忆犹新。

长沙市第二区（即后来的城南区）区公所设在朗公街朗公庙，第一任区长是胡柏梁，于1934年6月1日正式成立办公。区下设四坊，每坊设三至四保。

从当时坊保设置的地域来看，二区（即南区）的疆域很宽，包括有今之东区、西区连界一部份街道在内。大约第一坊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是从南门口到司门口青石街，向东延伸，直到天心阁下，今日解放路、柑子园以南、东茅街、马王街、苏家巷一带，都属之。第二坊则是由南门口至坡子街，向西延伸，直到黎家坡、永湘新街、学院街、修文街、南墙湾等处，皆属之。第三坊是由南门口中木桥，向南延伸，西抵碧湘街，东到天心阁，南到六铺街、灵官渡等地，皆属之。第四坊则沿铁路以外，由南大路至阿弥岭，折南向猴子石，北转同仁街，横向老龙潭这一大片城外丘陵地带。即后来又规划到文艺区、金盆区以及后来的郊区一些地域。

五十年前，长沙市设市建制之初，第二区（即南区）所管辖的地域和行政设置的概况，大致已如上述。随后1944年初长沙市又划分为内四区（城东、城南、城西、城北）、外四区（金盆、文艺、会春、岳麓），所辖地域，随着行政区划的变更，隶属关系及管辖范围，亦随之作过多次变更。

建国后，1950年废除旧保甲制度，后通过1952年民主建政，彻底废除封建陋习，人民当家作主，逐步建立街道办事处居民委员会制度。其间经过1960年、1961年、1968年、1980年的几度变化，今日南区辖有城南路、书院路、裕南街、南大路侯家塘、左家塘、金盆岭、圭塘、井湾子九个街道办事处。北接东区朝阳街、文艺路、解放路、都正街等街道办事处辖区；西与西区学院街街道办事处为邻；东与郊区东屯渡、黎托乡接壤；南以黑石铺、洞井铺一线，与郊区为邻。南区面积广阔，人口众多。据八十年代初普查，面积约32.46平方公里，人口约在28万以上，1988年已达38万多人，是长沙市新发展的重工业区。商业、交通、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都较建国前有很大的发展。

抚今追昔，沧海桑田，四十年来，从南区的巨大变化中，

不能不令人想起解放初期，长沙市第一任人民政府阎子祥市长，第一任民政局陆锦局长，第一任南区熊飞区长等老一辈共产党人，他们为了医治战争创伤，进行和平建设，团结率领全市全区人民共同努力，在南区所作出的重大贡献，是值得人们怀念的。

昔日南区虽号称南大门，但交通极不方便，街道狭窄、房屋破烂、居民拥挤、火警时闻，出城只有两条小路，一条是由社坛街、礼贤街、沙河街、惜阴街出灵官渡到南湖港。一条是出天心阁游路，越黄土岭、阿弥岭、新开铺，分为去醴陵、湘潭的古驿道。民国年间，虽先后有粤汉铁路和长潭公路从南区境内通过，并无坦道衔接。遇到战争年代，特别是敌机空袭，居民疏散，拥挤不堪。40年代初，湘北三次会战，出城跑警报，人都涌向浏城桥，阻塞难通。犹忆1944年夏，长沙沦陷前夕，我是仓促由西湖桥出城，沿江步行到暮云市去的。据说1938年长沙文夕大火之夜，因道路不通，死人不少。解放后，市人民政府有见及此，关心人民疾苦，改善市政建设，毅然开辟劳动路、韶山路等，这才算是真正敞开了南大门。不仅方便行旅，而且繁荣市容。

回忆在五十年代初，我在中国人民救济总会长沙分会工作时，曾随同阎子祥市长，亲自勘测金盆岭地形，填山筑路，修建火葬场；又到猴子石考察现场，兴建自来水厂；又到过烈马回头、豹子岭、石马铺一带，测划人民公墓。还陪同民政局陆锦局长，南区熊飞区长等，为拆迁沿江大道棚户，到东瓜山看过修建解放新村；以及到黄土岭筹建华新砖厂，为收容改造游民作基地；到大椿桥、金刚院一带，动员殡堂寄图，迁葬积年寄存的死人棺柩等等。足迹走遍南门内外，宣传移风易俗，听取群众意见，往事如烟，历历在目。当年许多领导和同事，或已

早离湘城，或已多年作古（如南区旧区长开明人士五梅村老人等），回顾当年旧事，不胜感慨系之。想到假如没有当年那些披荆斩棘的宏远措施，恐怕也不会有今日南区欣欣向荣的景象。我深深地认识，同时衷心地祝愿后之来者，应该永远记住："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社会主义制度，就没有人民的幸福生活"。这两句至理铭言。

"踏遍青山人未老"我是人已老了，上面这些回忆，可能存在错误和不全面之处，尚祈读者批评指正。

* 作者黄曾甫，78岁，为省政协文史委员，长沙市志编委

历史上的善化县署设在县正街

朱 运 鸿*

清代善化县署座落在长沙市南区县正街。

历经沧桑，县署原貌今已不存在了，但遗留之残迹仍历历可辨。据史料记载：善化县创建于宋代哲宗元符元年（公元一零八六年），初县署设在长沙城南，至元代末期，朱元璋进取长沙毁于兵。明初洪武不久，善化县署移置城边的社坛岭、天鹅塘一带。明成十六年（公元一四八一年），善化知县盛时，感到县署在城外，于工作太不方便，遂迁入城内学院街长沙府衙门之东。当时，城内有一府两县，北门属长沙县，南门属善化县，到清光绪三年"志"载：善化县治，遵长沙府区划，城内管五铺（即十至十四），城外管六铺（四至九），城内十铺起有：大西门正街、城墙湾、下太平街、马家巷、胡家巷、金线巷、木牌楼。十一铺有：福胜街、下坡子街、路边井、兴隆巷、万寿宫街、源泉别径、黎家坡、自心巷、乐心巷、白鹤巷、阿弥街。十二铺有：万寿街、万福街、石乐私巷（三处属长善交界）、小四方塘、走马楼、青石井巷、白马巷、东牌楼、鱼塘、青石桥、育婴街、新街、柑子园、东茅巷、登隆街、苏家巷、老泉别径、织机巷、玉带街、协镇门口、藩围后街、息机巷（长善交界处）、静乐街、落星田、吉庆街、桂花井街、小瀛洲、稻田、永庆街、塘湾。十三铺有：黄道街、红牌楼、司门口、端履街、八角亭、三尊炮（炮街咸丰二年移置城上）、药王殿街（庙移建上林寺右）、三泰街、三兴街、皇仓街（长

善交界）、永丰仓（长善交界）、上太平街、西牌楼、福源巷、皋围巷、上坡子街、双井巷、三王街、中和街、洪家井、樊西巷。十四铺有：县门口（旧名弦歌里）、郎公庙街（城南书院下）、大乐嘉巷、小乐嘉巷、大古道巷、小古道巷、晏家塘街、天妃宫巷、府学坪、学院街、义以成仁、三府坪。城外管六铺，从第四铺起，中黄道街（金鸡桥街）、上黄道街、社坛街、里仁街、下黄道街、上碧湘街、鳌山庙街、沙家巷、立茂巷、总铺巷、新街、小云巷、湘后街（旧有简家桥、咸丰二年毁）。五铺有：礼贤街（社坛街一带）、惜阴街、天鹅塘巷、城南书院街。六铺有：灵官渡、孙家巷、王爷殿街、马援巷（俗呼蚂蚁巷）南湖港街、芦茅洲（在春龙庙前）七铺有：费家巷、雨坛坪、下碧湘街。八铺：灵官渡河街、晏家公庙河街、煤码头河街、西湖桥河街、姚家巷。九铺：半边街、德润门、小西门河街、义渡街、大西门河街（长善交界）义码头（以下简称码头）大、新、盐、小、金家、水巷、杨家、湘乡、永州、衡山、老煤、新煤、晏公、柴、烂、鱼、粪、麓胜、苏州、蒋家、太平、王爷殿、南湖塘、竹、朱张渡、灵官渡大码头等地。自善化县署，由城外迁至城内后，建署三鸡公坡西，乃有县正街之名，又拾湖南“省志”记载：清康熙十五年（公元一六七七年），吴三桂进入长沙时，他被清兵安亲王取了金盆岭、老虎坡（即豹子岭）一带，安营立寨，延绵二十余里，吴三桂累攻不克。翌年二月清兵又增加兵力，征南将军穆占，扎驻阿弥岭围困长沙，每日强兵攻打，吴三桂无法据守，在退却时，老羞成怒，把善化县署拆毁，败去衡阳，俟清兵进城，派来知事只好暂就民屋办公。康熙二十一年，知县滕天御，将善化县署重修建，尔后，陆续修葺，渐具规模。迄民国肇兴，善化县并入长沙县合二为一，县署随之改作法院，一部份化作民居。到谭

延闿第二次主湘时，法院撤除，所占厅房楼舍，分属南区警察署和济良所（即妓女从良待政府保护之所）使用。民国十一年，又将初级法院恢复，南区警察署迁至学院街二府坪；法院附有初级审计厅与检察厅。济良所仍未迁移，后通都正街讲德里。又拾长沙老一辈的人回忆：民初地方法院的审、检两厅所在地即原善化县署之东的县丞署（相当即今人民武装部），县署原有正中仪门进大厅大堂、川堂，后厅系知县家属居处。济良所是原县署之西，紧靠典史署。典史署后一度为修业学校创办人彭泉舫公馆（一说是宁乡贺耀祖的公馆）。旧县署头门前坪临街，邻近城隍庙，街上有客栈、茶铺、南货馆、老虎灶、酒店等，当年，熙熙攘攘，甚为热闹。自善化县署不存在，这一带便已冷落了。又有传说：清初湖南巡抚陈宏谋（广西临桂人，三元及第人称陈三元。）曾在老善化县后面，建过花园，名曰："鸣皋别墅"，后来，又由唐源改名"寄思园"，园内有池塘，荷花竹林，亭子，市嚣静幽，颇甚雅致。唐源还描绘过一番，写有一篇"寄思园记"，遗留至今。民国二十七年（公元一九三八），长沙文夕大火，过去遗迹，悉成灰烬。

抗战时，有唐炳初（平江人，何健时的省府顾问日本通）在此建过三教公寓三层洋楼。四十年初后又租给曹运钧做过亚中烟厂。一直到一九四四年，长沙沦陷，唐的儿子唐令鸥，当过伪长沙市长，此屋仍存，后来不知下落。

建国后，一九五九年国务院指示：为保全中华民族文明，保护文物遗产，后又将长沙列为全国二十四个历史文化古城之一。一九八六年南区政协文史委员，在县正街实地勘察，于残在痕迹中，发现旧善化县署遗址的砖、石、碑、墙、瓦片等物，并走访街道老人王启炯、李厚林等人。他们说："原善化县署我们叫县衙门，坐北朝南，四面围墙，东，西辕门对街，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